

# 正镶白旗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ᠵᠢᠰᠢᠯᠠᠭᠤᠨᠨᠠᠭᠤᠯᠠᠭᠤᠨᠨᠠᠭᠤᠯᠠᠭᠤᠨᠨᠠᠭᠤᠯᠠᠭᠤᠨᠨᠠᠭᠤᠯᠠᠭᠤᠨᠨᠠᠭᠤᠯᠠᠭᠤᠨ

白政办发〔2022〕62号

## 正镶白旗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正镶白旗批而未供、闲置土地 大起底消化处置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苏木镇人民政府，旗直各相关部门：

现将《正镶白旗批而未供、闲置土地大起底消化处置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正镶白旗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8月22日



# 正镶白旗批而未供、闲置土地 大起底消化处置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锡林郭勒盟批而未供、闲置土地大起底消化处置实施方案》精神，有序推进处置全旗批而未供、闲置土地，进一步盘活存量，深入挖掘内部潜力，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和效益，确保大起底消化处置工作顺利开展、取得实效，结合我旗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要求

按照“尊重历史、实事求是、公平公正、依法依规、分类施治、精准处置”的原则，“十四五”期间，完成全旗批而未供土地 3.4918 公顷，其中 2022 年度完成 1.47 公顷。上述计划目标处置任务，根据上级每年下达的任务量和考核规则及时进行更新调整。任务完成情况以“土地市场监测与监管系统”统计数据为准。

## 二、分类消化处置措施

（一）全面摸清底数，夯实工作基础。结合自治区和盟级相关工作部署要求，旗自然资源局要加强与相关部门沟通和配合，抽调精干力量，全面摸清我旗批而未供、闲置土地等情况，建立工作台帐清单，确保自治区和盟级相关政策能够有序

衔接落实。

**（二）分类精准施策，推动批而未供土地消化利用。**旗自然资源局要按照“供应为主、供撤结合”的原则，结合地区实际、分类施策，报请旗政府批准统筹推进批而未供土地消化利用，有效保障各类用地需求。**一是加快土地供应。**对因建设项目未落实造成批而未供的，旗住建、发改、工信等部门要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加快完成土地供应前期工作，确保建设项目快速、精准落地。对不具备供地条件的，各苏木镇人民政府、住建、工信、交通、水利、供电等相关部门根据职责加快土地征迁和基础设施建设等前期工作，限期满足“净地”供应条件。对依法批准转用和征收由政府投资的城市公共道路、公园绿地、公共休憩广场等城市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用地，旗自然资源局可依据规划选址和立项文件，报请政府批准后直接将《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核发给政府有关部门。对于不能按宗地单独供应的道路、绿化带等代征地以及不能利用的边角地，由旗自然资源部门出具符合规划的核实意见并报政府批准后，可直接将《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核发给政府有关部门。对于在水源保护地和生态保护区范围内的批而未供土地，由旗政府组织发改、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等部门研究确定可实施项目，出具相关意见后加快土地供应。**二是据实核销批文。**

对因相关规划、政策调整等不具备供地条件的土地，经相关部门核实现场地类与批准前一致的，在处理好有关征地补偿事宜后，按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建设用地“增存挂钩”工作申请调整或撤销批文审核办法〉的通知》（内自然资字〔2019〕517号）要求自查，符合条件的逐级报自治区自然资源厅申请撤回用地批准文件。

**（三）一宗一策，依法依规处置闲置土地。**在全面清理的基础上，查清闲置土地成因，按地块制定切实可行的处置措施、完成时间，分别予以处置。一是**因政府或政府有关部门的行为造成的闲置土地**。对短期内能够动工的，按规定延长动工开发期限，重新办理相关手续。对短期内无法开工建设的，可报请政府安排临时使用，待原项目具备开工建设条件时，由土地使用权人重新开发建设。对土地使用权人有意退出不再开发的，可协议有偿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适时再次供应。有偿收回事宜由旗自然资源局与土地使用权人协商确定；经协商达成一致的，由旗自然资源局拟定闲置土地处置方案，报人民政府批准后，由旗人民政府与土地使用权人签订有偿收回协议并执行。对土地用途、规划条件改变的，可按照新用途或新规划条件重新办理相关用地手续。对已缴清土地价款、落实项目资金，且因规划依法修改造成闲置的，可以为土地使用权人置换其他

价值相当、用途相同的国有建设用地进行开发建设。二是因企业原因造成的闲置土地。对未动工开发满1年的，由旗自然资源局报旗人民政府批准，向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人下达《征缴土地闲置费决定书》，按照土地出让或者划拨价款的20%征缴土地闲置费；对未动工开发满2年的，经旗人民政府批准后，无偿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旗自然资源局作出责令缴纳土地闲置费、下达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决定后，土地使用权人在法定期限内未申请行政复议、未提起行政诉讼，且拒不缴纳土地闲置费、拒不交回土地使用权的，依法申请司法机关强制执行。三是其他原因造成的闲置土地。因司法查封、涉法涉诉等原因无法开工建设的闲置土地，司法机关要与旗自然资源局协商达成处置意见，待查封解除后落实相关处置措施。四是存在闲置预警的已开工土地。由旗住建局负责向旗自然资源局提供扫描版施工许可证或出具项目已开竣工的书面证明材料，旗自然资源局将相关材料同宗地清单一并录入预警系统，消除土地闲置预警信息。

### **三、工作保障**

**（一）加强组织协调。**成立全旗批而未供、闲置土地大起底消化处置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全旗工作。各苏木镇、各有关部门要强化协同配合，共同落实监管责任，确保各项任务有

力有序有效推进。

**（二）强化责任落实。**领导小组办公室（旗自然资源局）要结合工作实际，明确时间表和路线图，逐宗开展清查，逐项落实台账管理，定期抓好调度推进，务实高效推进整改工作，确保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整改任务。

**（三）强化督导检查。**将批而未供、闲置土地处置工作列入绩效考核，由领导小组办公室（旗自然资源局）负责，定期对处置进展情况进行通报。

附件：批而未供、闲置土地大起底消化处置工作领导小组

# 正镶白旗批而未供、闲置土地大起底 消化处置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	张爱龙	政府副旗长
副组长：	李利明	旗自然资源局局长
	苏日嘎	旗政府办副主任
成 员：	郝英英	旗财政局副局长、国资委副主任
	左雪娇	旗发改委副主任
	张奇智	旗工信局副局长
	赵宏伟	旗住建局副局长
	郑宏根	旗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马宏武	旗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队长
	刘光明	旗生态环境分局副局长
	冯国盛	旗林草局副局长
	高鹏程	旗水利局副局长
	乌力吉孟克	旗交通局副局长
	赵海峰	旗供电局分公司副经理
	周亚男	明安图镇副镇长
	王鹏飞	星耀镇副镇长
	刘文刚	伊和淖尔苏木副苏木长

额日登娜布其

乌兰察布苏木统战委员

班布尔

宝力根陶海苏木副苏木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旗自然资源局，负责批而未供、闲置土地大起底消化处置工作的组织落实、日常调度、督促检查等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李利明同志兼任。